

106學年度

高苑科技大學四技進修部課程規劃表

電機工程系

106年07月12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07年06月24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選別	屬性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暑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	通識課程	國文	2	2	2	2			台灣歷史與文化			2	2																
		英文	2	2	2	2			職場倫理與工作態度			2	2																
		創意思考與方法	2	2					環境地球科學概論	2	2																		
									法律與生活	2	2																		
	分類通識															分類通識-人文類	2	2											
																分類通識-社會類	2	2											
																分類通識-自然類			2	2									
	院共同															分類通識-藝術類			2	2									
		數位邏輯	3	3					專案管理	2	2																		
		工程圖學			3	3																							
	專業課程	電腦軟體應用			3	3																							
		計算機概論與程式	3	3					工程數學	3	3					基礎通訊理論	3	3					綠色能源概論	3	3				
		電路學	3	3					可程式控制器實習	3	3					圖形監控技術與實習	3	3					電力系統分析	3	3				
		電子學			3	3			電子電路	3	3					電機機械與實習	3	3					工業配電			3	3		
								電子學實習			3	3			控制系統與實習	3	3												
								微處理機原理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小計			15	15	13	13	0	0			15	15	13	13			16	16	10	10			6	6	3	3			
選修	專業選修	物理	3	3					視窗程式設計	3	3				微處理機應用	3	3					IC製程技術	3	3					
		生涯規劃	2	2					AutoCAD(二)	3	3				機電整合丙級檢定實務	3	3					電動車動力系統原理與維護實務	3	3					
		工廠實習(一)	3	3					電機學(一)(二)	3	3	3	3		機器人入門實務	3	3					軌道捷運機電系統概論	3	3					
		微積分			3	3			3D列印技術	2	2				觸控人機介面應用			3	3					人工智慧導論			3	3	
		光電概論			3	3	3	3	製程規劃與生產管理	2	2				影像處理			3	3					平面顯示器概論			3	3	
		AutoCAD(一)					3	3	機構學	2	2				半導體元件導論			3	3					電力品質			3	3	
		勞動法規			2	2			工廠實習(三)	3	3													數位電視之傳輸技術			3	3	
		工廠實習(二)			3	3			工業配線檢定實習			3	3											電動機控制與實習			3	3	
									高階程式語言設計應用			3	3																
									車輛結構與零件特性			2	2																
									引擎原理			3	3																
									新產品開發專案管理			2	2																
									工廠實習(四)			3	3																
小計			3	3	3	3					3	3	3	3			3	3	9	9			9	9	6	6			
合計			18	18	16	16					18	18	16	16			19	19	19	19			15	15	9	9			

必選 分類通識：由通識教育中心開課分4類共8學分，學生畢業前至少須取得各類2學分。

* 學生修習成績及格之科目的學分，方可列入最低畢業學分計算。

* 學生畢業學分數規定：至少需修滿128學分方可畢業，其中包括必修83學分(通識課程18、專業課程65)，必選8學分(分類通識)，選修37學分(系上專業選修至少26學分)。